



報名文件繳交

*此份文件請連同推薦表及相關證明文件，以電子檔 email 至 theodor@tscaa.org.tw (信件主旨：參加第 2 屆榮譽獎，內文請標註候選人姓名及被照顧者姓名)

一、候選人身分證之正、反面影本

--	--

二、被照顧者身心障礙證明正、反面影本

--	--

三、照顧者與被照顧者生活照兩張

--	--



個人資料、肖像使用同意書

本人 _____ (以下簡稱為甲方) 同意予社團法人中華小腦萎縮症病友協會 (以下簡稱為乙方) 辦理第二屆「榮譽獎」身障家庭照顧楷模表揚大會使用，並簽署表示接受本同意書之內容。簽署後即表示雙方願意接受下列所有條款與規範：

一、甲方同意授權由乙方使用其個人姓名、作品及肖像(包含照片及動態影像，以下簡稱肖像)，授權乙方從事以下行為：

- (一) 受推薦者同意推薦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作為與本活動相關事項之用。
- (二) 乙方得以各種管道或印刷方式呈現授權內容之全部或部分並可公開發表，但於公開發表時必須尊重甲方個人形象，不得發表於非正當管道(例如情色書刊或網站、交友網站或違反社會風俗之貼圖網站等)，如有此情況發生甲方得以立即終止乙方使用其肖像權。
- (三) 雙方同意單獨使用授權肖像來展示及宣傳雙方的服務項目。乙方並保有視覺設計之著作權利之拍攝、修飾。
- (四) 如乙方所提供之創作備份於甲方，甲方使用時也應尊重乙方創作權，公開發表時須註明原創者資料，不得侵犯智慧財產權(例如：讓觀賞者誤以為是他人作品)。
- (五) 同意乙方，授權非商業型公益短片於 1.數位平台如 YouTube、Facebook 等社群媒體播放 2.大眾傳播媒體如電視廣告、公車廣告、戶外看板及電視牆，使用期限為永久。

二、乙方需保密甲方非個人宣傳之私密資料(例如：電話、地址、身分證字號等)，未經甲方同意不得擅自外流給合作廠商、參加活動之網站會員、義務工作人員及非乙方正式雇用人員等。

三、凡因本同意書所生之爭議，簽約雙方同意依中華民國法律及商業慣例，本誠信原則協議解決之；如有訴訟之必要時，立同意書人同意以台灣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管轄法院。

四、所有和本同意書相關的通知、聲明、要求及通信都必須以書面形式。一旦簽署後即立刻生效，並表示甲方對於本同意書內容的同意。

五、本同意書共一頁一式兩份，正本簽署後於乙方留存，影本於甲方保留查看。

立同意書人甲方簽名並同意本同意書以上規定並會遵守之：

甲 方：_____

身 份 證 字 號：_____

行 動 電 話：_____

地 址：_____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同意書需本人親簽後將正本郵寄或親送至社團法人中華小腦萎縮症病友協會(108 台北市萬華區漢中街 156 號 3 樓)，以信封裝袋密封，並在信封上註明「報名第 2 屆榮譽獎」。